

致 西貢區議會主席
吳仕福太平紳士

傳真號碼: 2792 9440

要求運輸署優化道路時速限制

內容:

現時政府道路規劃出現嚴重問題，例如為節省工程費用，慣用迴旋處以避免興建隧道。2007 年及 2009 年於將軍澳寶順路發生嚴重交通意外後，運輸署則將該路段的時速限制由 70 公里/小時降低至 50 公里/小時。運輸署因道路曾發生意外則修改道路時速限制，本末倒置，表面是防止發生交通意外，但此方法不能治標治本，沒有長遠規劃。吾等亦曾接獲很多居民投訴在寶順路被指超速而接獲告票。使用大量公帑而興建的公路(三線行車)改為一般 50 公里/小時道路，浪費金錢，何必興建？如再發生意外，是否再降為 30 公里/小時？

上述規劃產生多種問題，導致現時制度僵化。因此，動議要求運輸署優化道路時速限制，讓公帑用得其所。

動議:

要求運輸署優化道路時速限制。

望 主席能加入 7 月 5 日之議程，謹此致謝!



動議人:陳繼偉區議員



和議人: 吳雪山區議員

2011 年 6 月 1 日